

臺南市政府

防疫期間VPN遠端連線說明

臺南市政府智慧發展中心

2020/03 製訂

大綱

- 一. 防疫期間VPN遠端連線說明
- 二. 防疫期間VPN遠端連線帳號申請說明
- 三. 防疫期間VPN遠端連線環境設定

一. 防疫期間VPN遠端連線說明

依循法規

1. 公文程式條例。
2. 電子簽章法。
3.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資訊安全管理要點。
4.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資訊安全管理規範。
5. 資訊安全管理法及相關子法。
6. 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子法。
7. 文書及檔案管理電腦化作業規範。
8. 傳染病防治法第36條、第48條、第58條、第70條。
9.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9年2月27日總處培字第1090027684號函。
10. 本府人事處-本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應變措施整備會議。

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

資料更新日期 2020/3/4

介入措施	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自主健康管理
對象	確定病例之接觸者	具中港澳、南韓、義大利或伊朗旅遊史者	對象1:申請赴港澳獲准者 對象2:通報個案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 對象3: <u>社區監測</u> 通報採檢個案 對象4:自「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 <u>第一級</u> 及 <u>第二級</u> 國家返國者
負責單位	地方衛生主管機關	地方政府民政局/ 里長或里幹事	衛生主管機關
方式	<u>居家隔離14天</u> 主動監測1天2次	<u>居家檢疫14天</u> 主動監測1天1~2次	自主健康管理 <u>14天</u>
配合事項	- 衛生主管機關開立「<u>居家隔離通知書</u>」 - 衛生主管機關每日追蹤2次健康狀況 <u>隔離期間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u> <u>有症狀者</u>由衛生主管機關安排就醫。 - 如未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	- 主管機關開立「<u>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u>」，配戴口罩返家檢疫。 - 里長或里幹事進行健康關懷<u>14天</u>，每日撥打電話詢問健康狀況並記錄「<u>健康關懷紀錄表</u>」。 <u>檢疫期間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u> <u>有症狀者</u>將送指定醫療機構採檢送驗，<u>衛生主管機關加入主動監測。</u> - 如未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	<u>無症狀者</u>：儘量避免出入公共場所，如需外出應全程配戴外科口罩；勤洗手，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 <u>有發燒或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身體不適者</u>：確實佩戴外科口罩，儘速就醫，就醫時主動告知接觸史、旅遊史及身邊是否其他人有類似症狀。返家後亦應配戴口罩避免外出，與他人交談時應保持適當距離。 <u>對象3</u>採檢後返家於接獲檢驗結果前，應留在家中不可外出。 <u>醫療院所工作人員</u><u>暫勿</u>至醫療院所上班。
法令依據	§ 傳染病防治法第48條 § 制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15條第1項	§ 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 § 制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15條第2項	§ 傳染病防治法第36條 § 傳染病防治法第70條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關心您



www.cdc.gov.tw

疫情通報及諮詢專線：1922

廣告

實施條件-1/2

1. 以可透過資(通)訊設備處理或能夠獨立作業，自主性高、機密性低、毋須與民眾面對接觸或毋需特殊設備之業務，經機關首長審酌業性質適合居家辦公者始得實施。
2. 本VPN帳號僅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定之上班期間開放使用，各機關(單位)帳號總申請人數以不高於機關(單位)現有人員員額三分之一為原則。
3. 本VPN帳號現僅界接本府永華及民治市政中心之核心共通行政資訊系統(如公務入口網、市府email、公文管理系統)，其他各機關核心業務系統由業務機關自行規劃因應。

實施條件-2/2

4. 本VPN帳號由各機關(單位)統一造冊列管及申請，帳號如有停用亦由各機關(單位)統一造冊申請停用。
5. 本VPN帳號使用者應依相關安裝文件安裝及建構網路資訊傳輸安全機制，遠端連線作業期間所處理之重要公文書或資料應依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等相關規範，妥為保護相關數位資訊並防止數位檔案外流。
6. 本VPN帳號使用者實施VPN遠端作業期間，若不是使用機關財產之個人電腦(筆電)者，於居家辦公期間需上傳數位相關檔案時，應先自行安裝防毒軟體並掃描上傳檔案，確認檔案無相關惡意程式後始得上傳，以防網路惡意程式入侵及確保相關資訊核心系統安全。

二. 防疫期間VPN遠端連線帳號申請說明

VPN遠端連線帳號申請

1. 需求機關(單位)統一彙整需申請VPN帳號人員填列於「臺南市政府防疫期間VPN帳號申請清冊」與「ISMS-04-20+VPN申請單V1.2」等表單經機關首長核章後，免備文，逕將核章後之紙本文件與VPN帳號申請清冊電子檔送本府智慧發展中心辦理帳號開通事宜。

※「臺南市政府防疫期間VPN帳號申請清冊」與「ISMS-04-20+VPN申請單V1.2」請於本府公務入口網(<http://login.tainan.gov.tw/>)\公務檔案區\資通安全\下載。

※相關安裝文件請使用者逕於本府公務入口網(<http://login.tainan.gov.tw/>)\公務檔案區\資通安全\下載。

分類等級：單位使用

VPN 連線申請單(填寫範例)

申請日期：109/03/03

編號：(ISMS-民國年-流水號)

申請單位填寫				
申請事由	申請防疫期間 VPN 登入帳號，申請人員帳號清單如附件「臺南市政府防疫期間 VPN 帳號申請清冊」。			
安裝設備	作業系統版本： 申請單位補充說明：			
作業地點	☐ 永華 ☐ 民治	申請者	陳 00	機關首長核章
申請單位	00 局	電話及分機	2991111#****	
以下資料由智慧發展中心填寫				
本中心預計安裝日程與簽辦： 1. 是否已聯絡到申請者，並確認安裝時程？ ☐ 是 ☐ 否 承上，已確認安裝日：中華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簽辦過程與說明(如聯絡不上申請者需於此處敘明情況)：				
承辦人：			單位主管：	
帳號		系統		申請程式安裝 ☐ Yes ☐ NO 申請VPN憑證導入 ☐ Yes ☐ NO

(ISMS-民國年-流水號)

申請單位填寫					
申請事由	申請防疫期間 VPN 登入帳號，申請人員帳號清單如附件「臺南市政府防疫期間 VPN 帳號申請清單」。				
安裝設備	作業系統版本： 申請單位補充說明：				
作業地點	☐ 永華 ☐ 民治	申請者	陳 00	單位	機關首長核章
申請單位	00 局	電話及分機	2991111#****	主管 核章	
以下資料由智慧發展中心填寫					
本中心預計安裝日程與簽辦：					
1. 是否已聯絡到申請者，並確認安裝時程？ ☐ 是 ☐ 否 承上，已確認安裝日：中華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簽辦過程與說明(如聯絡不上申請者需於此處敘明情況)：					
承辦人： _____ 單位主管： _____					
帳號		系統		申請程式安裝 VPN 憑證導入	☐ Yes ☐ NO ☐ Yes ☐ NO

申請防疫期間 VPN 登入帳號，申請人員帳號清單如附件「臺南市政府防疫期間 VPN 帳號申請清冊」。

作業系統版本：
申請單位補充說明：

☐永華 ☐民治

陳 00

機關首長核章

00 局

電話及分機

2991111#****

主管

核章

本中心預計安裝日程與簽辦：

1. 是否已聯絡到申請者，並確認安裝時程？☐是 ☐否
承上，已確認安裝日：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簽辦過程與說明(如聯絡不上申請者需於此處敘明情況)：

承辦人：_____ 單位主管：_____

帳號	系統	申請程式安裝 請VPN憑證導入	☐ Yes ☐ NO ☐ Yes ☐ NO
----	----	--------------------	--

1. 是否已聯絡到申請者，並確認安裝時程？☐是 ☐否

承上，已確認安裝日：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2. 簽辦過程與說明(如聯絡不上申請者需於此處敘明情況):

承辦人：

單位主管：

帳

系	
---	--

申	程式安裝
---	------

☐ Yes ☐ NO

請 VPN 憑證導入

☐ Yes ☐ NO

臺南市政府防疫期間VPN帳號申請清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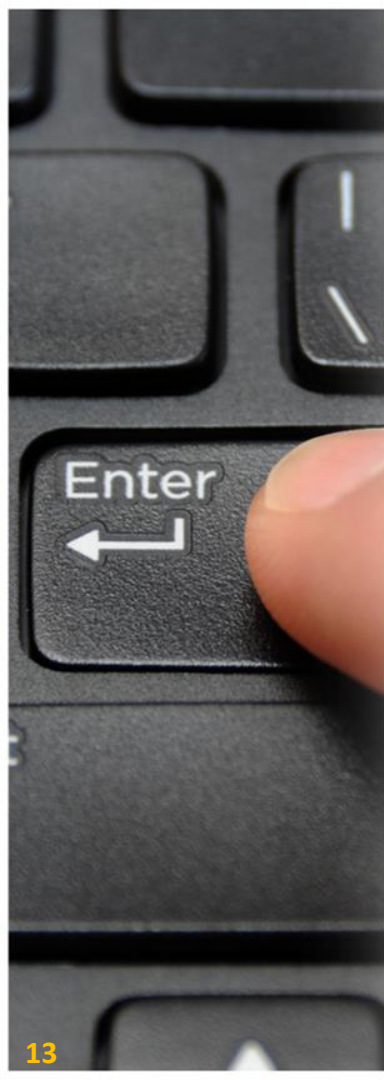
彙整日期：109 年 3 月 3 日

彙整人員姓名				彙整人員email		彙整人員 聯絡電話\分機		
項次	帳號申請人 員	所屬機關 (局/處)	所屬科(組) 別	所屬辦公區域	e-Mail	連絡電話#分機	公務入口網帳號	界接系統
1	王00 (填寫範例)	00局 (填寫範例)	人事室 (填寫範例)	民治市政中心 (填寫範例)	*****@mail.tainan.gov.tw (填寫範例)	*****#**** (填寫範例)	Test1234 (填寫範例)	公務入口網 市府mail 公文管理系統
**	劉00 (填寫範例)	00處 (填寫範例)	00科 (填寫範例)	永華市政中心 (填寫範例)	*****@mail.tainan.gov.tw (填寫範例)	*****#**** (填寫範例)	Temp1234 (填寫範例)	公務入口網 市府mail 公文管理系統
彙整單位核章						機關首長核章		
承辦人核章		承辦科科長核章		機關副首長核章		機關首長核章		
承辦科股長核章		機關主秘(專委)		(填寫範例)				

※備註：

1. 本VPN帳號由各機關(單位)統一造冊列管及申請，帳號如有停用亦由各機關(單位)統一造冊申請停用，項次若有不足請自行增加。
2. 本VPN帳號僅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定之上班期間開放使用，各機關帳號總申請人數以不高於機關(單位)現有人員員額三分之一為原則。
3. 本申請單請與填寫完成之「ISMS-04-20+VPN申請單V1.2」表單經機關首長核章後，免備文，逕將核章後紙本與本申請表電子檔送本府智慧發展中心辦理帳號開通事宜。
4. 本VPN帳號使用者應依相關安裝文件安裝及建構網路資訊傳輸安全機制，遠端連線作業期間所處理之重要公文書或資料應依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等相關規範，妥為保護相關數位資訊並防止數位檔案外流。
5. 實施VPN遠端作業期間，若有需上傳數位相關檔案，應先以防毒軟體掃描，確認檔案無相關惡意程式後始得上傳，以防網路惡意程式入侵及確保相關資訊核心系統安全

三. VPN遠端連線 設定說明



VPN遠端連線之基礎環境需求

1. 電腦設備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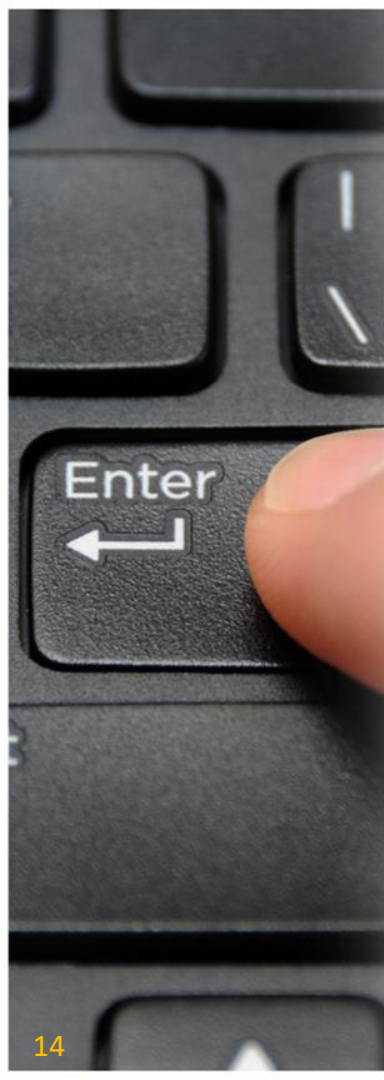
- ✓ CPU規格為雙核心（含）以上
- ✓ 記憶體：
 - Windows 7 環境：4 GB（含）以上
 - Windows 10環境：8 GB（含）以上
- ✓ 硬碟可使用空間500 GB（含）以上

2. 適用之OS作業平台：

- ✓ Windows 7
- ✓ Windows 10

3. 適用之瀏覽器版本：

- ✓ IE 11（32位元）



公文線上簽核相關軟體及設定

- ☑ IE 11瀏覽器已完成「相容性檢視」及相關安全性設定(如信任網站、Active 設定)
- ☑ 已安裝筆硯文書編輯系統並下載個人資訊
- ☑ 已安裝ODF文書編輯軟體(如國發會ODF應用工具)
- ☑ 已安裝跨平台簽章套件(Hicos V3.0.3 版以上)
- ☑ 已安裝Microsoft Silverlight
- ☑ 已安裝PDF瀏覽軟體(如Adobe Reader 9.1版以上)
- ☑ 已安裝讀圖軟體
- ☑ 已安裝最新更新之防毒軟體
- ☑ 對外網路連線正常
- ☑ 憑證讀卡機可正常運作

3-1 VPN遠端連線上網環境確認-1/4

1. 使用由機關辦公處所攜出之公務電腦時：

1) 由機關辦公處所攜出之公務電腦，請修改網卡設定，變更為自動取得IP及D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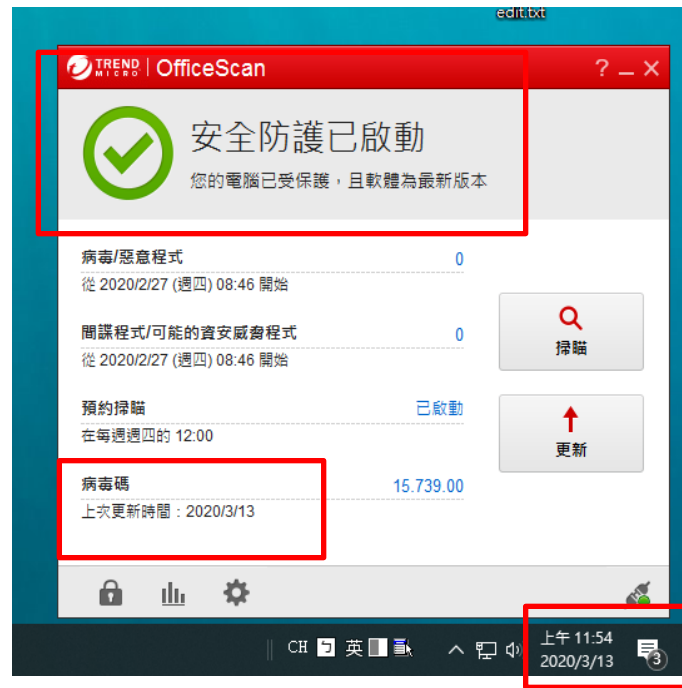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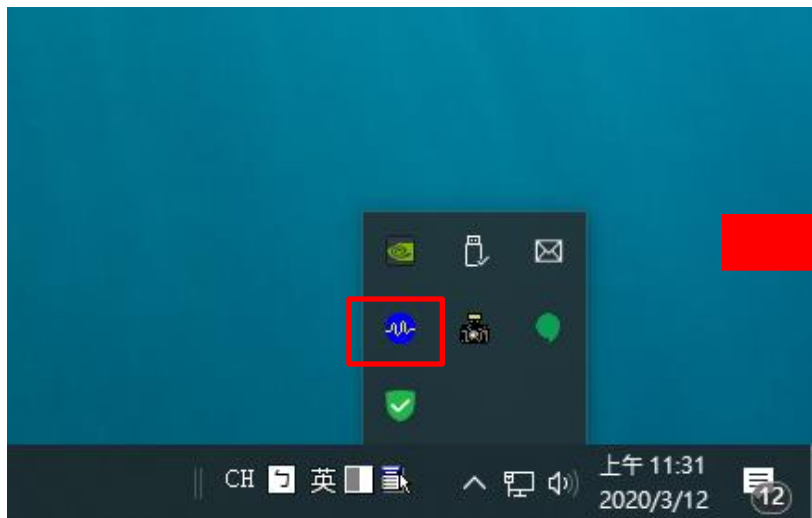
3-1 VPN遠端連線上網環境確認-2/4

- 2) 由機關辦公處所攜出之公務電腦，請確認公務電腦登入之AD帳號及密碼，並登入一次，以利攜出帶回居家時可順利登入公務電腦。



3-1 VPN遠端連線上網環境確認-3/4

- 3) 由機關辦公處所攜出之公務電腦，請確認公務電腦是否已安裝防毒軟體(趨勢Office Scan)並確認防毒軟體是否已更新至最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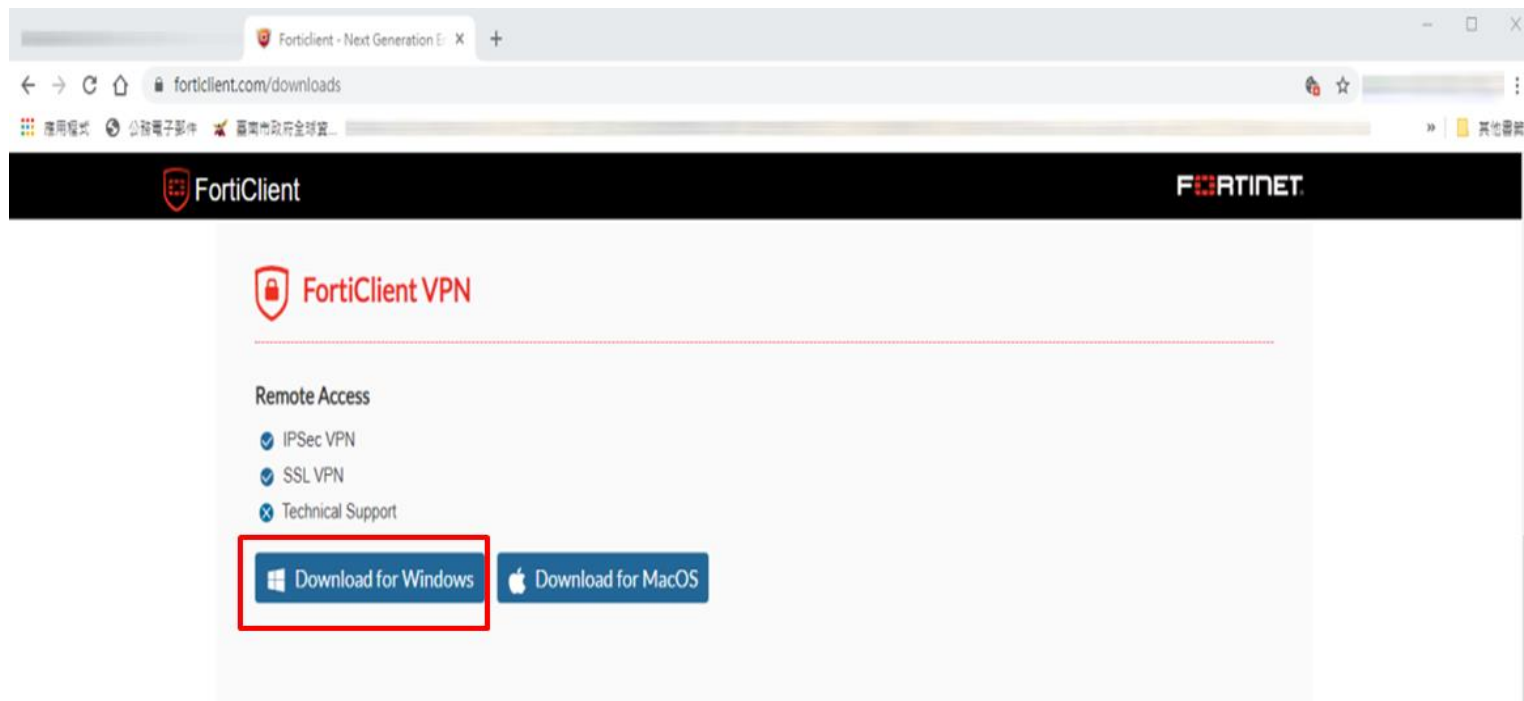
- 4) 建議公務電腦於攜出搬離機關辦公處所前進行完成相關設定或確認。

3-1 VPN遠端連線上網環境確認-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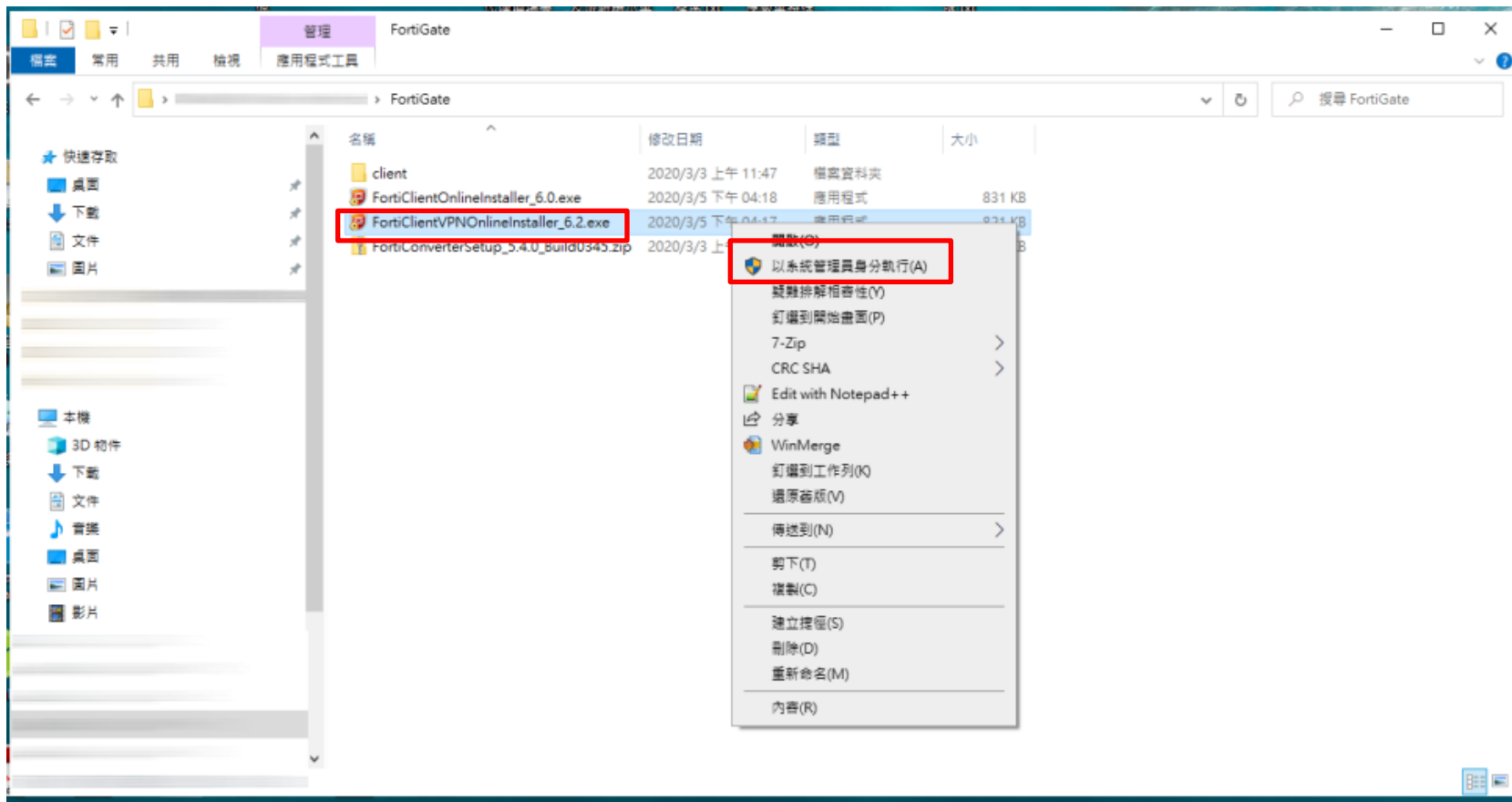
2. 使用家裡PC/NB時：維持PC/NB可正常上網即可。
3. 公務電腦攜出帶回居家處所，完成網路連線設定後，螢幕右下角網路圖示出現  或  表示已連上網路；若為  表示網路設定錯誤，需排除無法正常連線上網形況。

3-2 安裝VPN遠端連線軟體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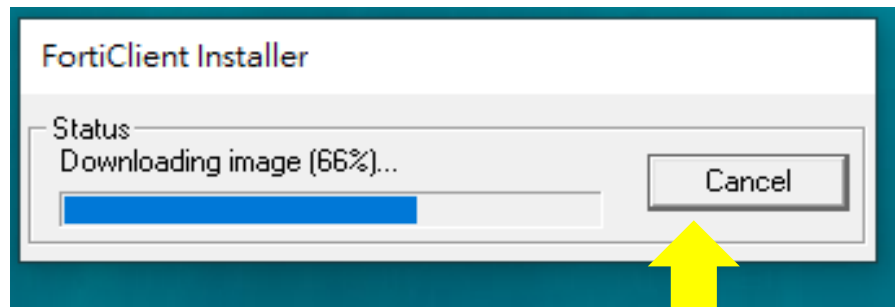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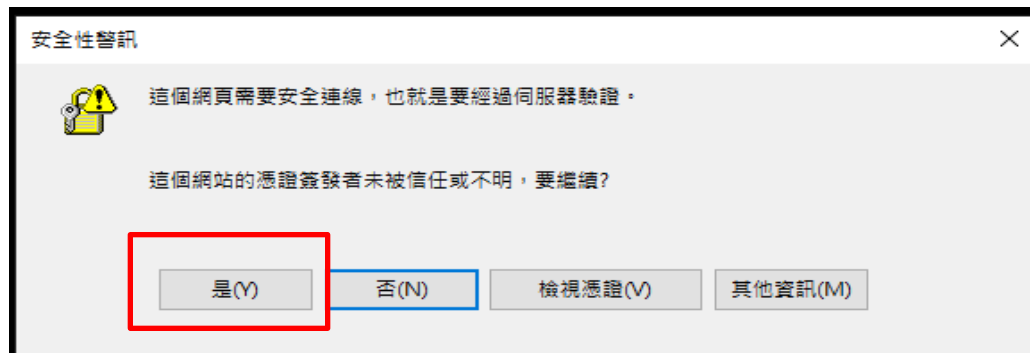
1. 至Fortinet官網(<https://www.forticlient.com/downloads>)下載FortiClient VPN軟體至個人電腦或筆電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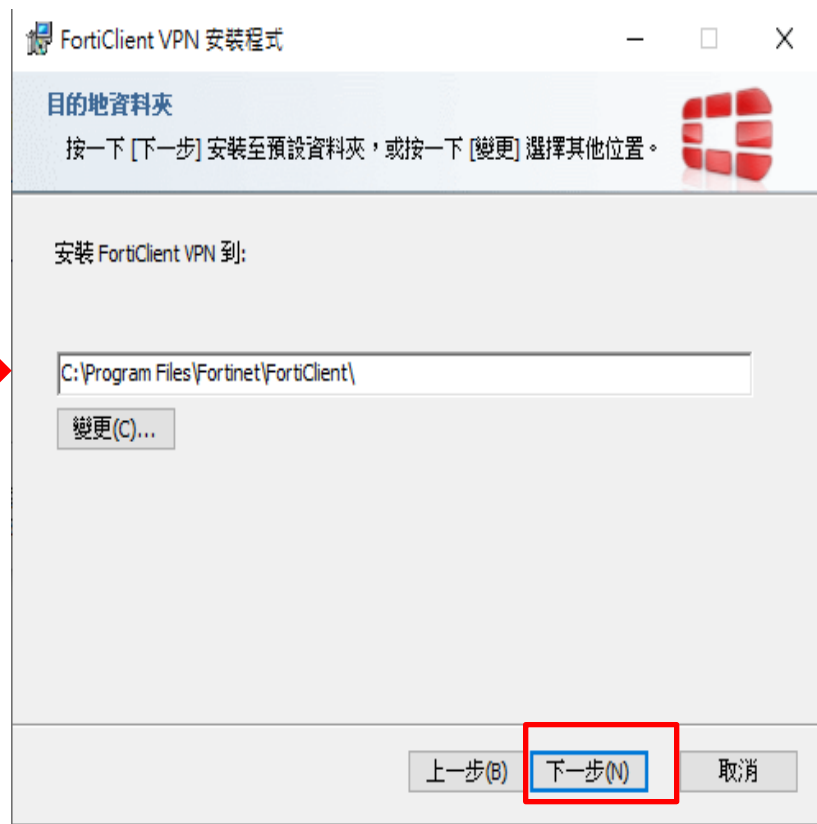
2. 由個人電腦或筆電中以系統管理者身份點選安裝VPN軟體 (FortiClientVPNOnlineInstaller_6.2.ex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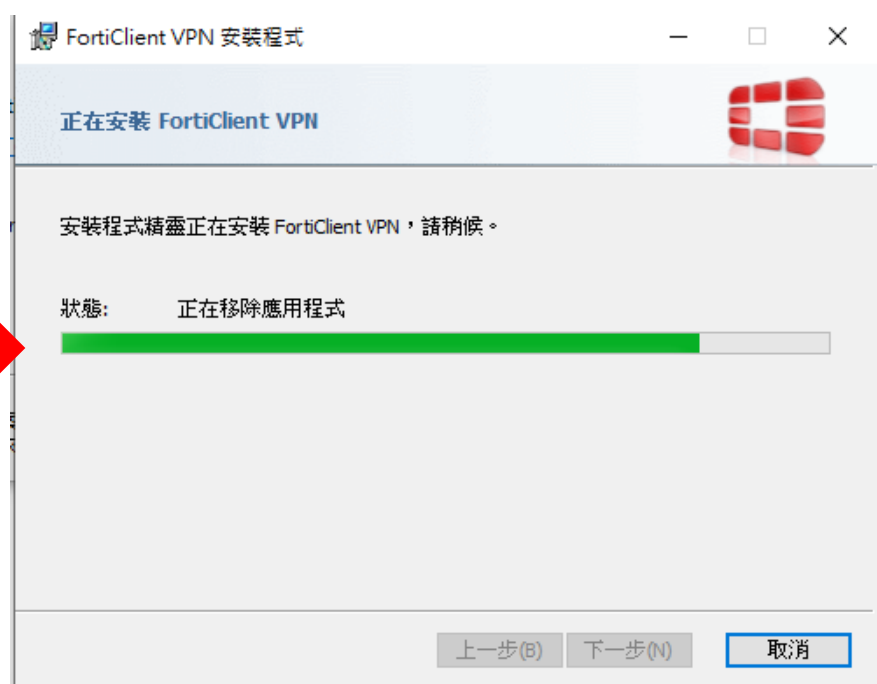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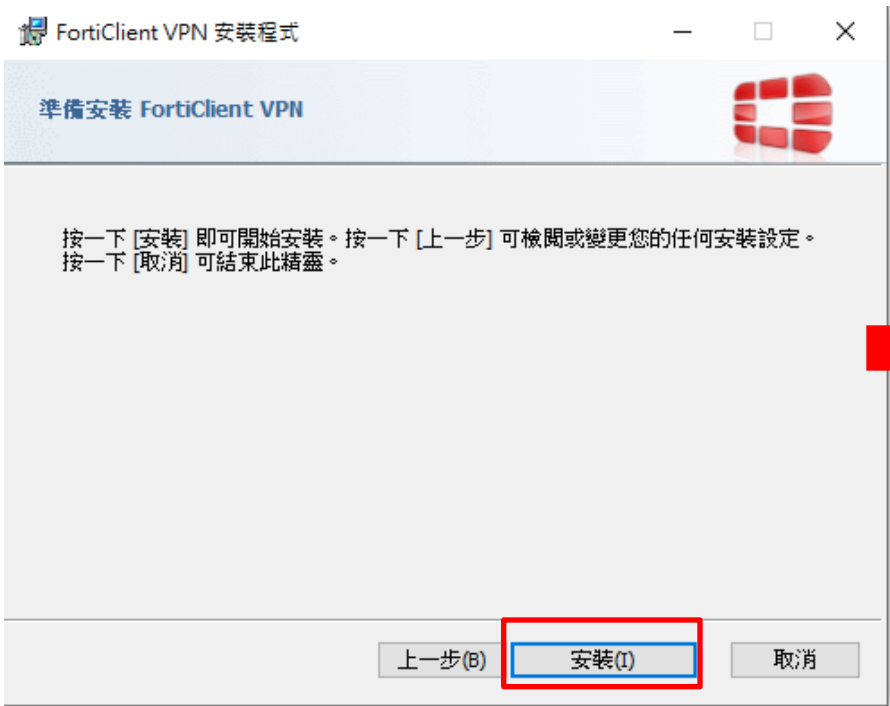


3. 由個人電腦或筆電中以系統管理者身份點選安裝VPN軟體-安裝過程使用系統預設值、點選「是」或點選「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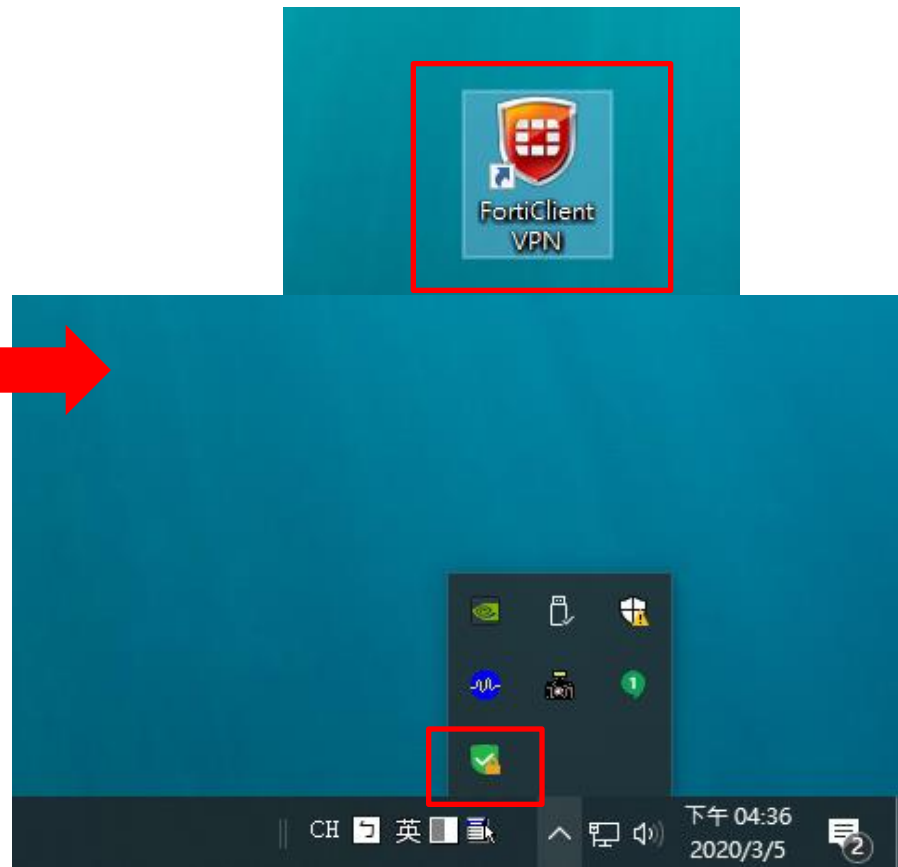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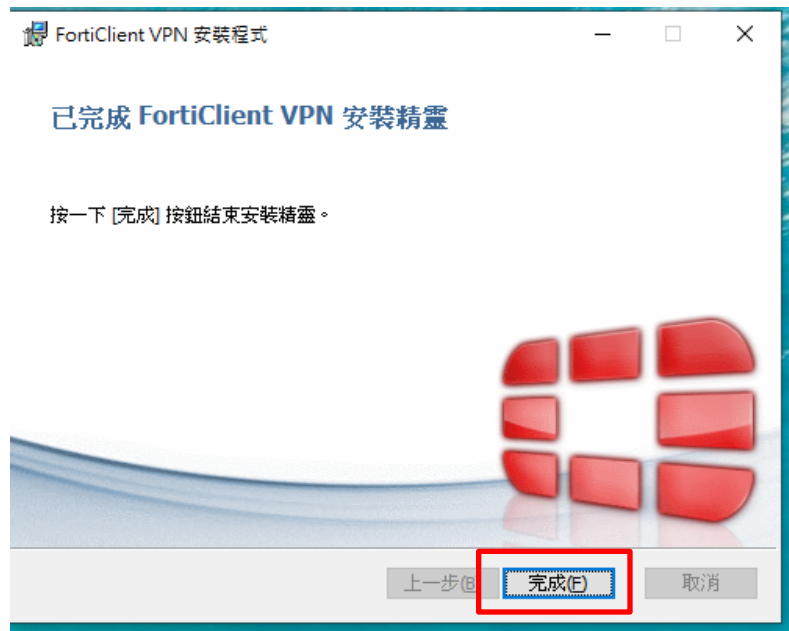


等待下載需要的安裝元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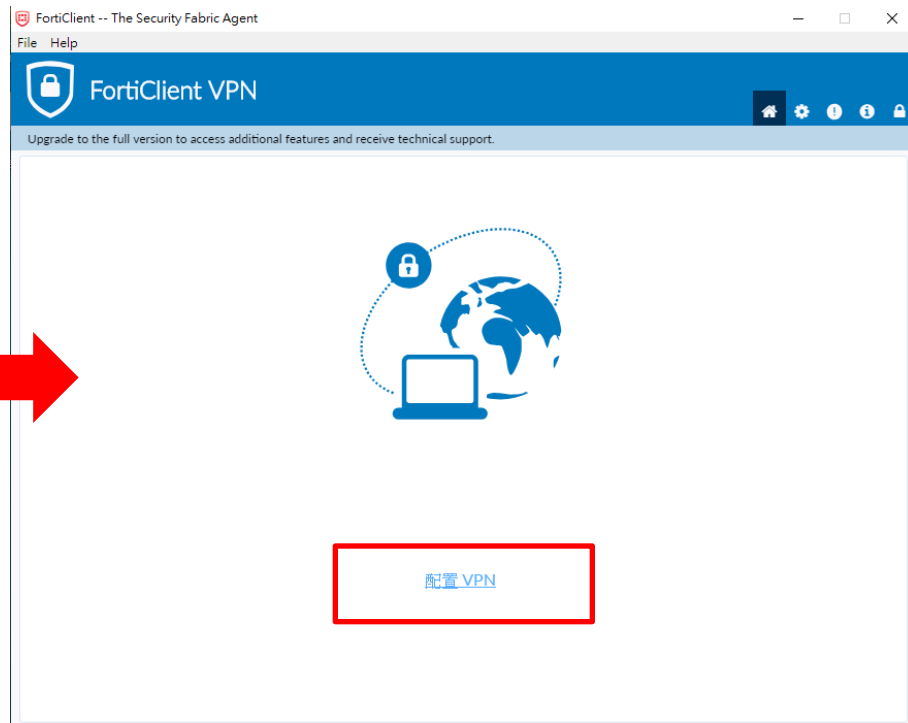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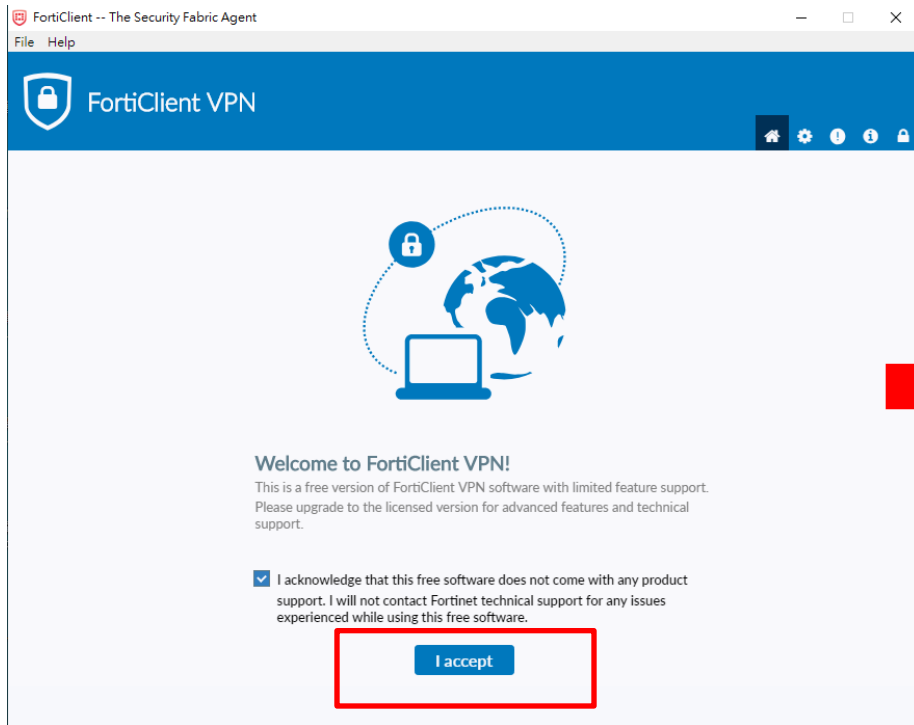




3. 點選「完成」以完成FortiClient VPN安裝，在電腦桌面上會出現FortiClient VPN的圖示，點選圖示開始設定VPN連線。



4. 設定視窗中設定連線主機及通行port。





FortiClient VPN

Upgrade to the full version to access additional features.

選擇「SSLVPN」

輸入連線
名稱

新 VPN 連接

VPN

連接名

描述

遠程網關

客戶端證書

認證

SSL-VPN

IPsec VPN

市府防疫VPN

sslvpn2.tainan.gov.tw

+Add Remote Gateway

☒ 自定義端口

10443

遠端網關請填

vpn3.tainan.gov.tw

自定義端口請填

「10443」

依照圖示點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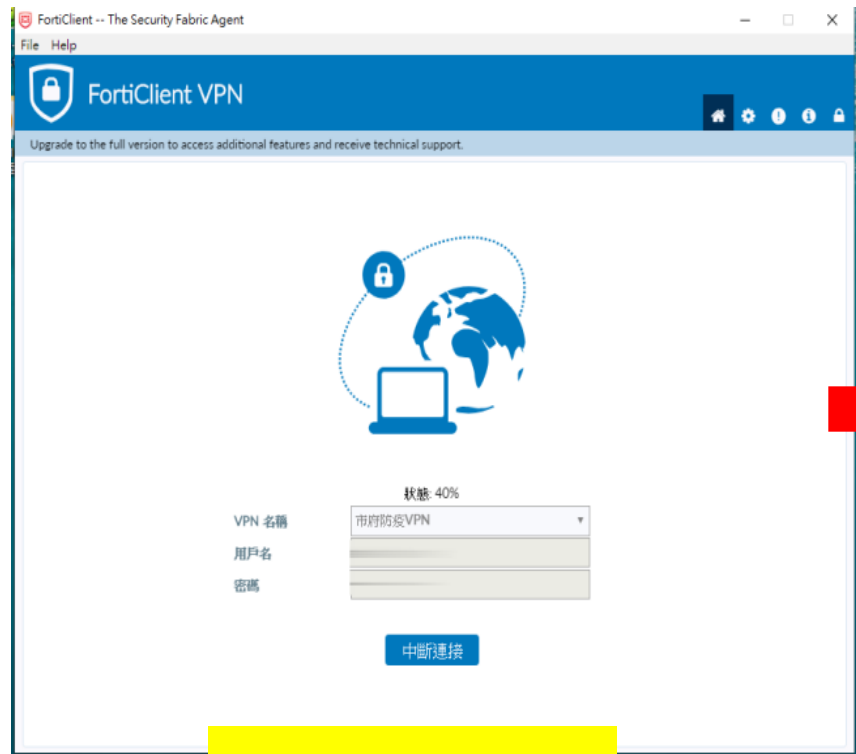
☒ 登錄時提示☐ 保存登錄名☒ 遇到無效的伺服器證書不提示

取消

保存

設定完後點選
保存，以保存
相關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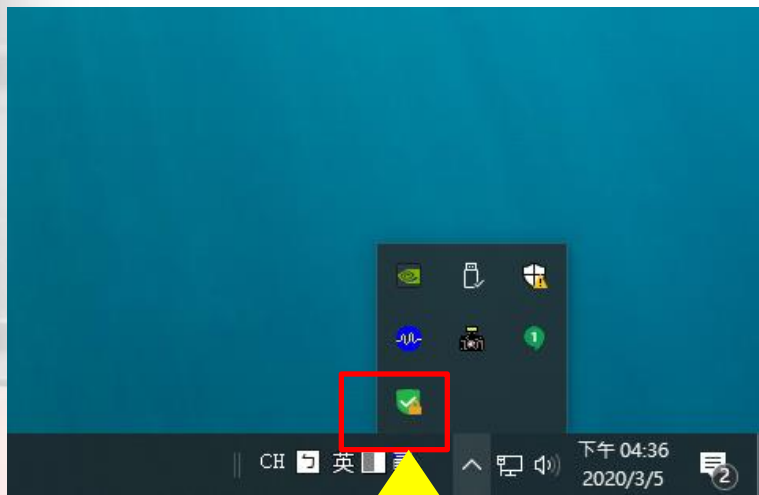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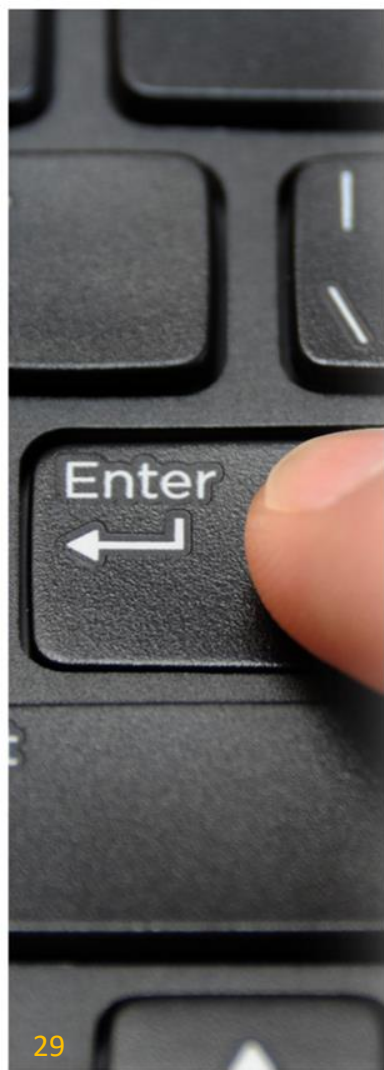




連線中



VPN已連線，可縮小此圖示；
若VPN需斷線時，請按「中斷連線」



縮小圖示後可在桌面的右下角重新開啟VPN介面

注意事項：

1. 本VPN帳號僅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定之上班期間開放使用。
2. VPN連線現僅界接本府永華及民治市政中心之核心共通行政資訊系統(如公務入口網、市府email、公文管理系統)，若需連其它外部網路(LINE、GOOGLE、YOUTUBE、FACEBOOK等)請中斷VPN連線後再連結。

